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与互联网
视频技术相关的无形资产作价投资
资产评估报告书

信资评报字（2014）第 220-1 号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五月



目 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3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作价投资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5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作价投资资产评估报告书.....	7
一、委托方及产权持有单位概况及评估报告使用者.....	7
二、评估目的	13
三、评估对象、范围及其基本情况.....	13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8
五、评估基准日	18
六、评估依据	19
七、行业分析	20
八、竞争分析	22
九、评估方法.....	24
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0
十一、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31
十二、评估结论	33
十三、特别事项说明	33
十四、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6
十五、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36

备查文件（除特别注明外，以下均为复印件）



一、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0
二、无形资产相关权利证书	32
三、资产评估项目委托方和资产占有方承诺函（原件）	62
四、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64
五、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65
六、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66
七、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从业资格证书	67
八、参加本评估项目的人员及资格证书	68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本声明系信资评报字[2014]第 220-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我们接受委托，遵循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恪守资产评估准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委估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我们谨就本项评估声明如下：

1、我们在本评估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客观的。本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和结论是我们在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基础上形成的，我们没有受到他人的影响和制约。我们对评估结论的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注册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3、我们按委托方指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进行了评估，我们对可能属于评估范围内的其他资产给予了应有的关注，我们提请有关当事方高度注意交易对象、范围与评估对象、范围的一致性。

4、我们与被评估资产在过去、现时和将来都没有利益关系。我们与有关当事方及相关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关系和偏见。

5、我们执行本项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委估资产所具有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自己的专业意见，我们不会为当事人的决策承担责任。我们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评估结论仅在本报告载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并且不应该被认为是委估资产在市场上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我们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对有关权属资料进行了例行查验，但是我们仅对委估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7、我们对委估资产价值所做的分析、判断受本报告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约束，评估结论仅在这些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为了合理地正确使用本评估报告，我们提请评估报告使用者密切关注本报告的“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8、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本评估公司许可，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9、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我们对委估拟作价投资的无形资产按照拟投入的阶段不同进行了分割，本报告与其相关联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信资评报字[2014]第 220-2 号】应用于同一评估目的，两份报告的评估结果是在同一假设前提下得出的，提请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

10、根据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所对应产品的应用和推广不涉及知识产权侵权以及影视版权纠纷等相关法律风险事宜；另据资产占有方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中《天玑信息检索软件》(软件登记号 20010SR005486) 的软件授权许可使用权在新组建的公司成立后，授权人(中国科学院计算机技术研究所) 将其授权给新组建的公司进行使用。我们出具的报告无法对上述法律风险进行独立判断，提请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有关经济行为可能存在的风险事宜。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与互联网视频技术相关的无形资产作价投资资产评估报告书

摘 要

信资评报字[2014]第 220-1 号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咨询书全文。

本公司—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鄂情”)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收益法，对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瀛联科技”)拟作价投资的与互联网视频技术相关的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估无形资产实施了访谈、市场调查和询证，对委估无形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4 月 30 日所表现的投资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评估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估对象为瀛联科技拥有的部分无形资产。评估范围为无形资产，具体包括软件、著作权、商标及域名等。

评估基准日：2014 年 4 月 30 日

评估目的：作价投资

价值类型：投资价值

评估方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经评估，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一期作价投资的与互联网视频技术相关的软件、著作权、商标及域名等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490 万元。

本报告提出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评估结果的有效使用日期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止。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许可，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为了正确使用评估结论，请报告使用者密切关注本报告中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及“特别事项说明”。

本报告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我们对委估拟作价投资的无形资产按照拟投入的阶段不同进行了分割，本报告与其相关联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信资评报字[2014]第 220-2 号】应用于同一评估目的，两份报告的评估结果是在同一假设前提下得出的，提请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

根据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所对应产品的应用和推广不涉及知识产权侵权以及影视版权纠纷等相关法律风险事宜；另据资产占有方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中《天玑信息检索软件》（软件登记号 20010SR005486）的软件授权许可使用权在新组建的公司成立后，授权人（中国科学院计算机技术研究所）将其授权给新组建的公司进行使用。我们出具的报告无法对上述法律风险进行独立判断，提请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有关经济行为可能存在的风险事宜。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与互联网视频技术 相关的无形资产作价投资资产评估报告书

信资评报字(2014)第220-1号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态度，履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了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收益法，对贵公司因以无形资产作价投资而涉及的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与互联网视频技术相关的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实施了访谈、市场调查和询证，对委估无形资产截至2014年4月30日所表现的投资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及产权持有单位概况及评估报告使用者

(一) 委托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甲2号一层、二层



法定代表人：孟凯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中餐;零售酒、饮料、烟。一般经营项目:接受委托从事物业管理;车辆寄存;仓储服务;物流配送;农业科技开发;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会议服务。

营业期限：1999 年 9 月 14 日至长期

（二）产权持有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洛川中路 840 号 3 幢 104 室

法定代表人：丁楠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系统、电子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2 年 1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



1、企业简介

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瀛联科技”）是一家专注于大数据商业应用、网络新媒体、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和互联网信息安全技术研发为核心的创新型技术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 月，总部在上海，北京设有研发中心，系中国科学院网络数据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上海中心，同时建立了郑建华院士领衔的信息安全企业院士工作站。

基于大数据的新一代视频搜索和流媒体云播放技术的爱猫视频搜索（平台）和客户端软件为山东广电新媒体试点项目，获得山东广电新媒体有限责任公司对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和移动通信网手机电视服务的授权，目前已与山东广电新媒体有限责任公司就项目应用和推广正式签约；并与多省各地广电的项目合作正全面展开中。依托于该平台的基于自有“智能播放”以及多屏互动技术自主创新研发的视频外设爱猫手机棒 E3，在第二届中国国际消费电子 Leader 创新奖评选中荣获“概念设计大奖”。大数据和移动互联时代来临，瀛联科技秉承“文化+科技”的理念，致力于打造新一代智慧家庭平台和家庭智能终端，为国人开启崭新生活方式的大幕。

2、公司核心团队介绍

（1）程学旗 首席科学家

现任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副总工、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



科学院网络数据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曾任瑞士弗里堡大学访问学者、英国帝国理工学院高级访问学者。曾任国家 242 信息安全专项计划管理专家、中国中文信息学会理事、信息检索与内容安全专委会副主任等。

《Journal of Comput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计算机学报》、《计算机研究与发展》、《中文信息学报》等杂志编委，曾任 WWW、ACM CIKM、ACM SIGIR、EMNLP 等国际会议程序委员，曾任 IEEE TPDS、IEEE TKDE、IEEE TC 等国际期刊审稿人。目前主要研究方向为互联网搜索与挖掘、网络科学与社会计算、网络与信息安全等。

作为中科院计算所互联网高性能软件与算法理论、网络搜索、网络信息安全方向的团队负责人和学科带头人，带领团队从事国家网络空间安全保障、互联网高性能软件以及网络搜索与挖掘基础理论与算法的研究以及相关应用系统的研发，先后主持并完成了十多项国家信息安全重大专项、国家重大基础研究计划（973）、国家高技术研究计划（863）以及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等重大任务。在网络空间信息内容安全保障系统、互联网高性能软件、网络搜索与挖掘基础理论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创新性成果。主编学术专著两部，在 WWW、ACM SIGIR、ACM CIKM、PKDD、Web Intelligence、ANSS、IEEE NCA、PDPTA 等著名国际学术会议和 Physical Review E., Journal of Statistical Mechanics - Theory and Experiment, New Journal of Physics, Expert Syst. Appl, Journal of IET



Communications, JCST, Physica A 等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获得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权十多项。

曾获“中创软件”人才奖，“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中科院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科学院优秀青年学者奖，国家科技攻关先进个人，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优秀教师，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所长奖教金，中国科学院优秀博士论文等诸多奖励和荣誉。

获奖及荣誉：

- 2000 年 中国科学院优秀青年学者奖；
- 2001 年 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计划先进个人奖；
- 2001 年 中科院科技进步二等奖；
- 2002 年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 2004 年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 2006 年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优秀教师；
- 2007 年 中国科学院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奖；
- 2008 年 第十一届“茅以升”青年科技奖；
- 2008 年 “中创软件”人才奖；
- 2010 年 中国计算机学会（CCF）青年科学家奖；
- 2010 年 钱伟长中文信息处理科学技术奖；
- 2010 年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优秀管理干部；



➤ 2011 年 首届中国科学院青年科学家奖；

➤ 2011 年 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2) 郑建华 院士

中科院院士，信息分析专家，解放军保密委员会技术安全研究所研究员。1956 年出生，1987 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2011 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长期从事复杂信息系统分析和相关基础理论研究，对该领域的序列论、函数论、算法设计与分析等进行了系统研究，在复杂信息系统输出分析技术、系统模型解析理论和方法、系统参数还原技术研究中均取得创新性研究成果，这些研究成果在实际复杂系统分析中多次发挥显著作用。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等。

(3) 冯凯 总工程师

中科院计算所博士，主要从事互联网信息采集抽取，文本检索，数据挖掘，动仪分析等工作。

(4) 江丰 CTO

12 年以上软件开发、咨询及项目管理经验，长期从事大数据的分析和研究。在金融、通信和互联网行业有着丰富的业务经验。

(5) 祁尧 产品营销副总

互联网行业丰富的产品经验和业界资源。

(三) 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限制为:

委托方;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对象。

二、评估目的

本项评估的目的是以无形资产作价投资。

上海赢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赢联科技”)拟将与互联网视频技术相关的无形资产作价投资,与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一家新公司。

本次评估即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委估无形资产价值的参考意见。

三、评估对象、范围及其基本情况

(一) 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估的对象为赢联科技拥有的部分无形资产。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软件、著作权、注册商标及域名等。

1、软件产品证书

序号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证书编号	授权日期	有效期
1	赢联手机棒客户端软件(Android 版) V2.0	沪 DGY-2013-2399	2013-10-10	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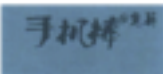


2	瀛联手机棒客户端软件 (IOS 版) V2.0	沪 DGY-2013-2392	2013-10-10	五年
3	爱猫手机棒系统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3-1402	2013-7-10	五年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著作权证书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瀛联手机棒客户端软件 (Android 版) V2.0	2013SR118784	2013-8-18	2013-8-26
2	瀛联手机棒客户端软件 (IOS 版) V2.0	2013SR118350	2013-8-6	2013-8-23
3	爱猫手机棒系统平台软件 V1.0	2013SR073314	2013-4-16	2013-4-17

3、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	商标名称	商标归属地	商标编号	商标种类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1		imove	香港	302542248	一般商标	第 9、42 类	2013-3-8	2023-3-7
2		手机棒@宽屏	香港	302542239	一般商标	第 9、42 类	2013-3-8	2023-3-7
3		imove	上海	10583871	指定颜色	第 42 类	2013-9-7	2023-9-6
4		爱猫	上海	10571249	指定颜色	第 9 类	2013-4-28	2023-4-27
5		爱猫	上海	10577560	指定颜色	第 38 类	2013-4-28	2023-4-27
6		爱猫	上海	10577641	指定颜色	第 41 类	2013-4-28	2023-4-27
7		爱猫	上海	10583883	指定颜色	第 42 类	2013-4-28	2023-4-27



8		V	上海	10571263	指定颜色	第 9 类	2013-4-28	2023-4-27
9		V	上海	10583900	指定颜色	第 42 类	2013-4-28	2023-4-27

注释：

第九类：科学、航海、测地、摄影、电影、光学、衡具、量具、信号、检验(监督)、救护(营救)和教学用具及仪器，处理、开关、传送、积累、调节或控制电的仪器和器具，录制、通讯、重放声音和形象的器具，磁性数据载体，录音盘，自动售货器和投币启动装置和投币启动装置的机械结构，现金收入记录机，计算机和数据处理装置，灭火器械。

第三十八类：电信。

第四十一类：教育，提供培训，娱乐，文体活动。

第四十二类：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法律服务。

4、互联网域名

序号	域名	到期日
1	爱猫大数据.biz	2015-4-17
2	爱猫大数据.cc	2015-4-17
3	爱猫大数据.tv	2015-4-17
4	爱猫大数据.cn	2015-4-29
5	爱猫大数据.net	2015-4-17
6	爱猫大数据.com	2015-4-17
7	爱猫大数据.中国	2015-4-29
8	im5.tv	2015-2-21
9	im5.cc	2015-2-21



10	i-move.中国	2015-11-16
11	imove.中国	2015-11-16
12	i-move.cn	2017-1-4
13	i-move.com.cn	2017-1-4
14	dashuju.tel	2015-4-17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与委托评估时确定的资产范围一致。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未授权他人使用委估无形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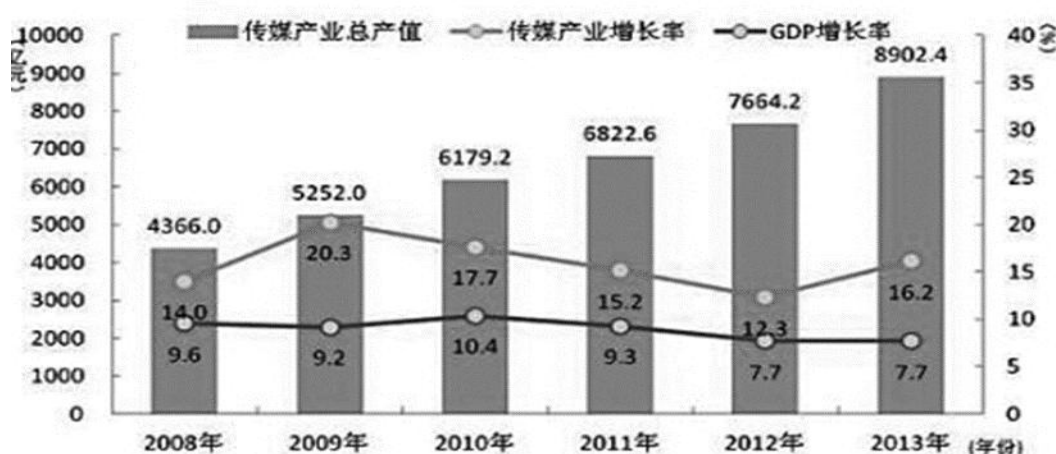
（二）委估无形资产应用分析

新媒体是基于计算机技术、网络信息技术、通信技术、数字广播等技术，通过互联网、无线通信网、数字广播电视网和卫星等渠道，以电脑、电视、手机、PDA、PAD 等设备为终端的媒体，能够实现个性化、互动化、细分化的传播方式。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展研究中心最新发布的《中国视听新媒体发展报告（2013）》，量化了新媒体对传统广电的冲击：调查显示，受个人电脑、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的冲击，北京地区电视机开机率从三年前的70%下降至30%，传统广播电视收听收视群体向老年人集中，40岁以上的消费者成为收看电视的主流人群，电视观看人群的年龄结构呈现“老龄化”趋势。对于同时收看网络视频和电视的“双屏用户”，网络已经成为收看热播电视剧的主要渠道。

随着年轻用户的流失，传统媒体面临着广告减少的危机。广告投放向

视听新媒体迁移的趋势明显：2007—2012 年，中国网络视频广告市场规模增幅有 3 年超过了 120%，大大超过同期电视广告收入的增长幅度，视听新媒体分得的市场“蛋糕”越来越多。2013 年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竞争更加白热化，互联网及移动媒体行业收入的增长幅度领跑各细分市场，市场份额超越传统媒体，网络广告市场规模也追平电视媒体，新媒体对传统媒体的替代作用愈发明显。



广播影视行业的内外部环境也处于大变化之中，整个行业处于大转型之中，这种激烈的转型变革仍会延续到 2014 年，回首 2013 年中国广电行业发展历程，世界传媒乃至信息传播行业的环境、结构与格局在发生着巨大变化，国内传媒行业政策、市场与布局也在大幅调整，受众(或用户)



特别是年青一代的视听行为在转变；传统电视等谋求转型，网络视听等新形态也寻求转变；视听内容生产、流通和营销流程、模式、机制变革的总体方向是网络化、数据化、社会化、移动化和多元化。

基于中科院计算所的天玑垂直搜索引擎，瀛联科技为广电的家庭用户提供定制化的视频内容服务，“搜得精”、“给得准”。同时聚合全网内容，真正做到了可管可控，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政策，为净化电视机以及其他终端或移动设备的互联网环境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尤其是互联网云视频解决方案，协助广电净化互联网环境，管控互联网视频内容，为老百姓提供干净的互联网视频盛宴。方案的主要优势在于节省入网成本，使广电能平滑的过渡到互联网，没有任何风险完成互联网改造。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报告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委估无形资产的投资价值。

投资价值是指评估对象对于具有明确投资目标的特定投资者或者某一类投资者所具有的价值估计数额，亦称特定投资者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4 月 30 日。



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理由为：尽可能接近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期。

本次评估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法规依据

1、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制度》、《公司法》；

2、其他有关法规和规定。

（二）评估准则依据

1、财政部《资产评估准则 - 基本准则》；

2、中评协《资产评估准则 - 评估报告》；

3、中评协《资产评估准则 - 无形资产》；

4、财政部、中评协发布的其他有关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指南和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三）行为依据

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四）产权依据

1、发明专利权证书；

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 3、软件著作权证书；
- 4、注册商标证书；
- 5、互联网域名证书；
- 6、许可授权书。

(五) 取价依据

- 1、全国资产评估价格信息及有关市场价格资料；
- 2、委估无形资产相关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销售分析、成本费用资料等；
- 3、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 4、WIND 金融资讯。

七、行业分析

根据《中国传媒产业发展报告(2014)》指出，2004-2013 年是中国传媒产业快速发展的十年，传媒产业总值年增长率连续十年保持两位数的增长。基于网络信息技术的新媒体的崛起成为传媒产业超越 GDP 快速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和产业增长的主要支柱，移动互联、社交媒体、网络视频、OTT TV、数据库等新的商业模式层出不穷，营销模式不断创新，媒体价值逐步体现，市场规模逐步扩大，形成新经济增长点。2013 年，中国传媒产业总值较五年前翻了一番，达到 8902.4 亿元，同比增长 16.2%，



增长率较 2012 年上涨近 4 个百分点。预计 2014 年中国传媒产业规模将超过 1 万亿元，2017 年达到 1.6 万亿元，文化传媒产业整体规模超过 5 万亿元，GDP 占比达到 5%。

另据《中国广播电影电视发展报告（2013）》（广电蓝皮书）显示，截止 2012 年底，全国有线电视用户 2.15 亿户，数字电视用户 1.43 亿户，同比分别增长 6.14% 和 24.49%，数字电视渗透率达到 66.50%，双向网络覆盖用户超过 7000 万户，开通双向业务用户超过 2000 万户，三网融合取得实质性进展。

爱猫智能家庭娱乐平台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应运而生，形成了以大数据在视频领域的应用和全身体感等高新技术为依托、以数字内容为主体、以自主知识产权为核心、以中国传统的家庭文化为根基、以电视屏为载体的新兴文化业态。这是国内第一个面向家庭用户的家庭智慧平台，满足的是家庭成员之间的互动和娱乐、健身、教育需求；其产业链涵盖内容制作，平台运营，终端设备制造，在文化与科技融合通过创新链拓展产业链催生新兴文化业态方面具有极强的示范效应，产业前景极为可观。

除了文化方面，“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千载难逢的良机。随着中国 FTTx 网络建设进一步加速，以及受“宽带中国”战略驱动，未来五年中国 FTTx 市场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IDC 预测，到 2016 年中国 FTTx 用户数将达到 1.5 亿户，2012-2016 年用户年复合增长达



56.4%。到 2016 年中国 FTTx 业务收入规模将超过 1400 亿元，FTTx 业务将取代固网语音业务成为中国市场上最重要的固网业务。

十二五期间信息产业总投资将达到 4 万亿元，发展目标为：2015 年宽带用户超过 2.5 亿，家庭普及率达到 56.8%；FTTH 用户达到 4000 万，覆盖 2 亿家庭；城市地区平均接入带宽超过 20Mbps（东部城市达到 50Mbps），农村地区平均接入带宽超过 4Mbps。

八、竞争分析

1、业务渠道分析

官方渠道：目前瀛联科技与山东网络电视有限公司等多家管控单位达成合作或意向合作。承接下一代电视机顶盒内容提供与部分生产任务，以及当前正在大规模使用的机顶盒终端平滑升级工作。

运营商渠道：瀛联科技与新一代专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承担多项国家重点专项）联盟，已启动山东等地联通系统集成业务设备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的入围及招投标工作，通过展厅演示销售和宽带捆绑销售的模式进行大规模推广；

经销商渠道：瀛联科技已制定经销商区域发展规划和价格体系，与山东等多地具备实体分销渠道资源的经销商达成初步合作意向，通过现场体验的方式进行产品的推广销售；



B2B 推广：重点发展银行、券商等大型企业，开发礼品市场。

展会+媒体立体发布：公司积极参加各项展会，并通过媒体强大的社会影响力和渗透力进行项目推广宣传。2012 年公司在第十一届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博览会（Sinoces2012 山东青岛）、第十届中国国际数码互动娱乐展览会（ChinaJoy 中国上海）和第八届东北亚博览会（吉林长春）2013 年在上海第八届家电博览会，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第十二届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博览会（Sinoces2013 山东青岛）上展示了产品样机，iMove 爱猫展区以其创新的技术、革命性的操控方式、人性化的用户体验，深受体验用户的喜爱，并获得包括技术创新在内的多项大奖。在媒体方面，与新华社上海分社合作承办了 2013 年上海市虚拟运动会，并在春季，夏季以及秋季赛中提供了体感设备以及现场技术支持，每次活动的参与人次在数百至数千人不等；与上海电视台五星体育频道《健身时代》栏目在上海大同中学，位育中学，五十四中学等多家重点中学录制多场节目提供体感设备和现场技术支持，每场参与人数在百人左右；特邀接收上海电视台纪实频道就体感技术的过去、现在及将来录制节目；与 PCHOME 和宽带山合作推动网友线下体验线上评论活动以及其他相关活动等。

2、业务竞争分析

虽然赢联是国内首个智慧家庭平台运营商，但是从全球范围看，这个市场是由传统的视频游戏和新兴的 OTT 产业汇合而成，微软、谷歌、百



度等国内外巨头纷纷进军面向家庭的智能终端产业且已取得不俗成绩。应对来自国外行业巨头竞争的办法就是尽快形成爱猫品牌的市场认知度和影响力。同时也希望政府能够看到国产产品在这个市场的潜力以及在文化宣传方面的作用,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民族品牌在这一新兴领域内的发展和壮大。

在国内市场竞争方面相较于竞争对手的方案,我司的解决方案有无法比拟的优势,在山东广电我司虽然提供方案的时间晚于其他单位,但凭借技术实力的优势,仍然获得了与广电合作的机会。技术与视频内容是我司方案的最大有利因素。同样,不利因素也是存在,由于我司是技术研发型公司,所以在市场推广上仍然与上述单位存在差距。我司通过自建团队以及与多家国有单位合作,正在逐渐缩短这个差距。

对于未来的竞争,由于在方案上具有绝对优势,而互联网的竞争法则就是速度快,谁能更快速的介入各个省市,谁就能取得相应的市场份额。我司虽起步较晚,但后程动力十足,从2013年年底至今,已取得多个重大突破,正好顺应了目前的市场,政策及环境。

九、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的常用方法主要有重置成本法、市场比较法和收益法三种。



一般来说，专利权及发明专利权、商标等无形资产的价值特别是高科技成果的价值用成本法很难真实反映其实际价值，因为该类资产的价值通常主要表现在高科技人才的创造性智力劳动，而该劳动成果又很难以劳动力成本简单量化，因此本次评估不选用成本法。运用市场比较法的前提是要有相同或类似的交易案例，由于该无形资产无可比交易案例，故也无法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我们认为，委估无形资产的未来收益是可以预测和量化的，同时其风险也可以用货币衡量，因此，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并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所谓收益现值，是指资产在未来特定时期内的预期收益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算成当前价值（简称折现）的总金额。

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资产的购买者为购买资产而愿意支付的货币量不会超过该项资产未来所能带来的期望收益的折现值。

收益法的适用前提条件为：

（1）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够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

（2）产权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是能用货币来衡量的。

采用收益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所确定的评估价值，是指为获得该预期收益的权利而支付的货币总额。资产的评估价值与资产的效用或有用程



度密切相关，资产的效用越大，获利能力越强，其价值就越大。资产成交后，能为新的所有者带来一定的收益，所有者支付的货币量不会超过该项资产（或与其具有同样风险因素的相似资产）的预期收益的折现值。

采用收益法能真实和较准确地反映评估对象收益本金化的价值，并与投资决策相结合，易为交易双方所接受。

无形资产价值评估测算模型如下：

$$P = \sum_{t=1}^n R_t / (1+r)^t$$

其中：P —— 无形资产评估价值；

R_t —— 未来第 t 年的无形资产的技术收益；

n —— 无形资产的经济寿命；

r —— 折现率；

t —— 未来第 t 年。

其中：无形资产的技术收益=委估无形资产运作后企业的净利润×技术分成率

由于技术资产必须与其他有形资产有机结合才能创造收益，在评估过程中，无形资产带来的超额利润一般无法单独评估测算，通常采用从技术运作后企业的净利润分成的办法进行评估测算，即无形资产未来收益的预



测通过采用整体资产收益的预测途径得到。具体评估办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企业整体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再通过技术分成方式得到委估无形资产的技术收益,并采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成基准日的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委估无形资产的评估值。

1、技术分成率的选取

在任何一个盈利系统中,管理、技术、人力、物力、财力以及无形资产必须共同作用,以对企业的收益做出贡献。知识产权作为特定的生产要素,参与企业收益分配的理论依据就在于此。

技术分成率的范围,目前世界上有三分法和四分法两种说法。“三分说”认为企业因实施该技术所获得收益是由资金、劳动、技术因素综合形成的,作用的比重各占 $1/3$,也可以为 $2:4:4$,视具体情况而看。“四分说”认为企业获利由资金、组织、劳动和技术这四个因素综合形成,获利比重各为 $1/4$ 。由于不同行业在生产过程中对资源依赖程度的差异,技术类资产在不同行业中的贡献率也不相同。通常来说,对于劳动力密集型行业 and 知识密集型行业,后者的无形资产贡献率往往高于前者。

由于多种因素共同作用,每个因素都在生产过程中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本次评估分析比较多方面因素以后,确定委估无形资产分成率。

2、折现率的选取

任何一个企业运营成果在财务上最终表现为净利润。企业盈利能力的

一个重要指标是净资产收益率，它是企业年净利润额与净资产额的比值，这一指标反映了企业运用净资产获取利润的效率。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是行业内所有企业各自的净资产收益率的平均值，这一指标反过来可以从净利润的角度出发，根据净利润额估算企业的净资产额。

企业的净资产是由各类资产（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等）及负债组合而成。各类资产在企业中共同作用而使企业整体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每一类资产有其自己的收益能力。例如，现金作为企业资产而言，它的直接收益能力为 0，活期存款它的收益能力不高于 2%。

机器设备、房屋土地等固定资产的收益率较高，而无形资产则在企业中具有最高的收益率。从理论上讲，已知各类资产的资产量和它们的收益率，就可以求得该类资产所能获得的净利润：

流动资产×流动资产收益率 = 由流动资产所产生的净利润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收益率 = 由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净利润

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收益率 = 由无形资产所产生的净利润

各类资产所获得的净利润的总和即为企业的总净利润额。

反过来，如果已知某一类资产的收益率和它所带来的净利润额，我们就能求得该类资产的价值，这就是收益法通过折现求取资产价值的理论依据。无形资产通过利润分成的方法得到它所带来的收益，用无形资产折现率折现，就能得到它的价值。在以上分析中，我们可以确定，无形资产



的折现率必然应当高于企业的净资产收益率,不同的无形资产对企业的收益贡献能力是不同的。直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哪一种理论能够对不同无形资产的收益能力作出定量的分析计算。通常只是按照具体情况,根据无形资产在企业经营中所起作用的大小,以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基础,再加上适当的风险报酬率来作为无形资产的折现率(资本化率):

无形资产折现率 = 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风险报酬率

确定无形资产折现率时一般应遵循以下几条原则:

- (1)不低于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折现率与收益额相匹配;
- (3)适当考虑投资者的期望回报率及交易双方的利益均衡性。

折现率的确定:本次评估参照国务院国资委财务监督与考核评价局“2013 年企业效绩评价标准值”,在委估专利权技术信息技术服务业所在行业的净资产收益率良好值基础上,再加上该委估无形资产的个别风险报酬率,得到委估无形资产的折现率。

3、无形资产的经济寿命

科技成果的经济寿命取决于行业技术的发展更新速度、技术的领先程度、法律或者行政保护强度。由于科学技术是不断发展的,并且,科技发展的速度越来越快,一种新的,更为先进、适用或效益更高的技术资产的出现,使原有技术资产贬值。通常,影响技术资产寿命的因素是多种多样



的，主要有法规（合同）年限、保密状况、产品更新周期、可替代性、市场竞争情况等。

确定科技成果的超额经济寿命期可以根据技术资产的更新周期评估剩余经济年限。技术资产的更新周期有两大参照系，一是产品更新周期，在一些高技术和新兴产业，科学技术进步往往很快转化为产品的更新换代。例如微型计算机每 2-3 年就会开发出新的型号，产品更新周期从根本上决定了技术资产的更新周期；二是技术更新周期，即新一代技术的出现替代现役技术的时间。具体测算时，通常根据同类技术资产的历史经验数据，运用统计模型来分析。

本次评估在仔细分析和比较委估无形资产的特点后，并考虑同行业技术领域内相关技术的实际经济寿命年限，确定委估无形资产的经济寿命。

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规定，本项评估我们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现简要说明如下：

1、接受委托，签订评估业务委托协议书

2014 年 5 月中旬，本公司评估人员开始与委托方接洽，在了解了评估目的及委估资产范围后与委托方正式签订了评估业务委托协议书。

2、收集资料，由委托方提供委估无形资产的技术资料和财务数据



评估工作开展以后，由委托方提供了委估无形资产的技术说明，对应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销售计划、成本费用和有关会计凭证等。

3、对委估资产进行清查核实

4、评定估算

对委估无形资产进行分析、鉴定，对未来收益和成本费用进行分析预测。根据委估无形资产的情况和收集到的资料，确定剩余经济寿命年限、预期收益和合理的折现率、分成率。采用收益法对委估无形资产的现行价值进行评定估算。

5、对评估结果进行分析验证

评估人员将初步评估结果反馈给委托方，听取了委托方的意见后，按规定程序，由本评估机构审核人员进行三级审核最终完成评估报告。

十一、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收益预测是无形资产评估的基础，而任何预测都是在一定假设条件下进行的，此次评估对委估无形资产未来收益预测建立在以下假设条件下：

1、湘鄂情与瀛联科技承诺委估无形资产所对应产品的应用和推广不涉及知识产权侵权以及影视版权纠纷等相关法律风险事宜。委估无形资产作价投资后，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不再使用委估专利权技术。



2、瀛联科技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中《天玑信息检索软件》(软件登记号 20010SR005486) 的软件授权许可使用权在新组建的公司成立后 , 经与授权人(中国科学院计算机技术研究所) 协商将其授权给新组建的公司进行使用 , 该软件授权许可使用权在今后作价投资成立新公司使用过程中不存在相关法律风险。

3、本次评估假设委估无形资产应用企业现有和未来经营者是负责的 , 且企业管理能稳步推进公司的发展计划 , 尽力实现预计的经营态势。

4、本次评估假设委估无形资产应用企业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 , 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5、所有的收入和支出均发生于年末。

6、不考虑通货膨胀对业务收入和业务支出的影响 ; 因此在确定合理折现率的构成因素时亦不作通货膨胀影响的附加修正。

7、假设资金的无风险报酬率保持为目前的水平。

8、市场环境稳定的假设

(a) 本次评估假定所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 经营业务涉及的税收政策、信贷利率等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

(b) 企业未来所处的市场环境 with 评估基准日相比 , 无不可预见的变化 , 即假设未来的市场环境是现时的延续 ;



(c) 社会公众的消费能力、企业生产能力和收费的定价标准以及支出费用等经营指标与社会国民经济增长率、物价指数等综合指标之间的关系维持在目前水平上，无异常波动；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企业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评估结论

经评估，上海瀛联体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一期作价投资的与互联网视频技术相关的软件、著作权、商标及域名等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490万元。

十三、特别事项说明

1、评估结论仅反映委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投资价值。由于所选定的评估基准日邻近期间，国内市场未发生重大波动，各类商品、生产资料和劳务价格基本稳定，人民币对外币的市场汇率在正常波动范围之内，且无形资产的运营向着预计目标稳步发展，因而，资产的交割日与评估基准日相差不大时，交易价格不会受到实质性的影响。根据现行规定，本报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至2015年4月29日止）。当



基准日后委估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或市场价格水平发生较大变动时，特别是委估无形资产的产品经营目标收益实现了部分或均未实现时，各方应当充分考虑这些变动对评估结论的影响，谨慎使用本评估报告，我们建议此时应对评估结论重新评估。

2、本评估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所评估的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继续使用以及在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委估资产价值，没有考虑业已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使用原则及委估无形资产经营利润的预测发生很大变化时，评估结果将会失效。

3、本评估报告仅为本次评估目的服务。一般来说，由于评估目的不同、价值类型不同、评估基准日不同，同样的资产会表现出不同的价值，我们对因评估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4、本报告中的评估价值是基于拟成立的新公司的资本规模而计算得出的，并不是委估无形资产在最佳资本规模下的价值。

5、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



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6、本评估公司未对资产占有方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营业执照、权利证书、会计凭证等证据资料或所牵涉的责任进行独立审查，亦不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7、本报告对被评资产所作的评估系为客观反映被评资产的价值而作，资产占有单位不能按本报告的结果和表达方式进行任何账务处理。是否进行、如何进行有关的账务处理需由资产占有方单位的上级财税主管部门决定，并应符合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

8、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我们对委估拟作价投资的无形资产按照拟投入的阶段不同进行了分割，本报告与其相关联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信资评报字[2014]第 220-2 号】应用于同一评估目的，两份报告的评估结果是在同一假设前提下得出的，提请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

9、根据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所对应产品的应用和推广不涉及知识产权侵权以及影视版权纠纷等相关法律风险事宜；另据资产占有方承诺本次委估无形资产中《天玑信息检索软件》（软件登记号 20010SR005486）的软件授权许可使用权在新组建的公司成立后，授权人（中国科学院计算机技术研究所）将其授权给新组建的公司进行使用。我们出具的报告无法对上述法律风险进行独立判断，提请报告使用者特别关注有关经济行为可能存在的风险事宜。



十四、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和本报告载明的使用者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在未征得对方的许可前，本评估公司和委托方均不得将本评估报告的内容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2、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

委托方；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对象。

十五、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美灵

首席评估师：舒英



注册资产评估师：汪昱新

注册资产评估师：李惟庄

2014 年 6 月 30 日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丰和路 1 号（港务大厦）7 楼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总机 86-21-68877288

传真：86-21-68877020

公司电子邮箱：lixin@lixin.cn